

##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大安分處 函

地址：10650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2段86號3樓

承辦人：楊雯琳

電話：02-23581770分機413

傳真：02-23432533

電子信箱：ct-367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稽大安丁字第110540471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年房屋稅開徵海報1份

主旨：為加強宣導「110年房屋稅開徵」訊息，確保民眾權益，請惠允協助於貴機關公布欄、電子字幕機、電視牆、網站、Line及FB上登載海報及說明二、三之稅務訊息，以周知市民，毋任感荷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送110年房屋稅開徵海報1份，另110年房屋稅開徵宣導影片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lg9qeW>），敬請貴單位協助下載安排播放事宜。刊登期間自即日起至110年5月31日止。
- 二、刊登文字內容：「110年房屋稅開徵囉，繳納期限至110年5月31日止，歡迎至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網站辦理線上查繳稅或使用行動支付APP繳稅。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大安分處關心您！」
- 三、網站登載標題及內容如下：  
標題：110年房屋稅5月1日開徵囉  
內容：110年房屋稅開徵囉！繳納期限至5月31日止，歡迎至

懷生國中 1100510



\*OEAA1106003187\*

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辦理線上查繳稅或使用行動支付APP繳稅。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大安分處關心您！

四、懇請貴機關將宣導成果照片各1張電子檔傳送至本分處承辦人信箱（ct-3672@mail.tapei.gov.tw），致紉公誼。

正本：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大安區金華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大安區仁愛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大安區大安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大安區龍安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大安區古亭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大安區銘傳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大安區公館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和平實驗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臺北市私立新民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芳和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龍門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